

平榛林改培及丰产技术规程

2026 - 05 - 29 发布

2026 - 06 - 27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DB23/T 1935—2017《平榛林改培及丰产技术规程》，与DB23/T 1935—2017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更改了林分选择的要求（见4.1，2017年版的4.1）；
- 更改了选优标准的要求（见5.2.1，2017年版的5.2.1）；
- 更改了移植优树营建丰产林的要求（见5.3，2017年版的5.3）；
- 更改了人工植苗营建丰产林的要求（见5.4，2017年版的5.4）；
- 更改了肥水管理的要求（见6.2，2017年版的6.2）；
- 增加了生物菌剂调控的要求（见6.3）；
- 增加了除杂松土的要求（见6.4）；
- 增加了补植的要求（见6.5）；
- 更改了病虫害防治的要求（见6.6，2017年版的6.3）；
- 更改了采收与贮藏的要求（见第7章，2017年版的第7章）；
- 更改了生产档案的内容（见第8章，2017年版的第8章）。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提出。

本文件由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黑龙江省林业科学院佳木斯分院、哈尔滨市双城区林业和草原局、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调查设计院、佳木斯林业产业服务站、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佳木斯分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贾鹏博、王梓贞、张志军、韩超、于航、尹智勇、孟卓异、孟凡利、祝帅、陈昊然、张丽、马瑞。

本文件及其所替代或废止的文件的历次发布版本情况为：

- 2017年版首次发布为DB23/T 1935—2017；
-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平榛林改培及丰产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界定了平榛（*Corylus heterophylla* Fisch.）林改培及丰产技术规程的术语和定义，规定了天然平榛林改培、丰产林建立、抚育管理、采收与贮藏及生产档案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小兴安岭、张广才岭、老爷岭、完达山等山区及低山丘陵区，林缘、疏林下、缓坡地、荒山及退耕还林地生境下的天然平榛林改培及丰产营建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 GB/T 8321（所有部分）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 LY/T 2201 榛培育技术规程
- LY/T 2702 榛坚果贮藏技术规程
- NY/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通则
- NY 884 生物有机肥
- NY/T 1276 农药安全使用规范 总则
- DB23/T 2362 榛实象防治技术规程
- DB23/T 2701 森林抚育技术规程
- DB23/T 2895 平榛叶瘿蚊防治技术规程
- DB23/T 2899 榛子白粉病和叶枯病防治技术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天然平榛林改培

通过人工措施对天然平榛林进行优化经营。

3.2

上层木疏伐

对高于平榛林的上层树木进行疏伐。

3.3

下层木疏伐

对除高于平榛林的上层树木以外的所有树木（包括平榛）进行疏伐。

3.4

平榛丰产林

通过天然平榛优树分株或优选种子建立的平榛坚果林。

4 天然平榛林改培

4.1 林分选择

应选在以暗棕壤为主，交通便利、易于排灌、坡度 $\leq 20^\circ$ 的地带。林分内平榛分布均匀、生长良好且林龄 ≥ 3 a，上层树木郁闭度 ≤ 0.5 。

4.2 疏伐标准

4.2.1 上层木疏伐

采用均匀伐，控制郁闭度约0.2。

4.2.2 下层木疏伐

采用带状疏伐，保留平榛40 000 株丛/ha~60 000 株丛/ha。

4.3 疏伐方法

按照4.2疏伐标准进行每木调查，区划设计。上层木疏伐，林木挂号，控制倒向进行采伐，及时清理伐除木，保留的上层木应分布均匀。下层木疏伐，伐除带宽2 m，保留带宽3 m。伐除保留带内病腐木、枯立木，及妨碍平榛生长的树木和过密、生长不良的平榛。

5 丰产林建立

5.1 林地选择

应建在以暗棕壤为主，交通便利、灌排方便、远离污染源的地带。

5.2 优树选择

5.2.1 选优标准

选择形质指标生长良好、分枝多、冠幅匀称，无病虫害、抗寒性强，单株当年结实量 \geq 林分平均值+1倍标准差的良种壮苗建立平榛丰产林，苗木等级应符合LY/T 2201规定的I级苗标准。

5.2.2 选择方法

在选优林分中随机选择 ≥ 30 株树木调查当年结实量，选择符合5.2.1规定单株当年结实量的植株作为候选树，再根据5.2.1规定的抗逆性和苗木形质指标选出优树。

5.2.3 选择要求

应现场进行优树选择，株间距 ≥ 20 m。评选出的优树，在树干醒目处喷红油漆，并在易于观测的地方挂上醒目标签。入选优树及其根蘖分株均视为优树，进行统一编号登记。

5.3 移植优树营建丰产林

5.3.1 移植时间

土壤解冻深度 ≥ 25 cm时进行，移植时间：黑龙江省第五积温带为4月下旬~5月中旬，第三、四积温带为4月中旬~5月上旬，第二积温带为4月中旬~4月下旬。

5.3.2 移植处理

移植前优树进行截干，保留干高0.3 m~0.5 m。带土坨挖掘，土坨规格为25 cm×25 cm×25 cm。同一编号的优树挂牌、捆扎成束，用编织袋等包装运回。

5.3.3 定植

优树运回后立即定植，穴状整地，株距1 m，行距2 m，栽植穴规格为60 cm×60 cm×30 cm。整地时掺入林地腐熟枯枝落叶，提高土壤肥力。

5.4 人工植苗营建丰产林

5.4.1 种子采集与处理

10月下旬~11月上旬分株采集优树的种子，种子质量应符合LY/T 2201相关规定。将种、沙按1:2混合后，置于15℃~20℃环境中保存30 d~40 d，然后转入0℃~5℃地窖，窖内湿度保持在60%。

5.4.2 播种

土壤解冻深度≥30 cm，且土壤5 cm深处地温≥5℃时进行，播种时间：黑龙江省第五积温带为5月上旬~5月中旬，第三、四积温带为4月下旬~5月上旬，第二积温带为4月下旬~5月上旬。床面条状点播，种子间距5 cm、行距20 cm，播种深度3 cm，覆土盖严即可。

5.4.3 苗后管理

苗后管理应符合LY/T 2201相关规定，苗木留床培育2 a。

5.4.4 定植

土壤解冻深度≥25 cm时进行，定植时间与5.3.1相同。随起随栽，穴状整地，株距0.5 m，行距1 m，栽植穴规格30 cm×30 cm×20 cm。定植后及时浇透定根水。

6 抚育管理

6.1 平茬更新

树液流动前分区分年进行，平茬时间：黑龙江省第五积温带为4月上旬~4月中旬，第三、四积温带为3月下旬~4月上旬，第二积温带为3月中旬~3月下旬。地表留茬3 cm~5 cm。优树移植林5 a~6 a进行首次平茬，人工植苗林6 a~7 a进行首次平茬，以后每次平茬均间隔4 a~5 a。

6.2 肥水管理

6.2.1 基肥

秋施基肥，施用生物有机肥900 kg/ha~1500 kg/ha，或施用尿素70 kg/ha~120 kg/ha、磷酸二铵70 kg/ha~120 kg/ha、硫酸钾50 kg/ha~90 kg/ha。生物有机肥应符合NY 884相关规定，施肥应符合NY/T 496相关规定。

6.2.2 追肥

花前施促花肥，施用生物有机肥0.2 kg/株丛~0.3 kg/株丛；花后施坐果肥，施生物有机肥0.2 kg/株丛~0.3 kg/株丛。施肥应符合NY/T 496相关规定。

6.2.3 灌溉

根据土壤墒情适时灌溉，及时排涝，土壤夜冻昼消时灌足封冻水，黑龙江省第四、五积温带为10月下旬，第二、三积温带为11月上旬。灌溉用水应以林区洁净水源为主，优先利用林间融雪水、天然降雨、溪流河水及浅层地下水。灌溉水质应符合GB 5084相关规定。

6.3 生物菌剂调控

生长季施用5亿 CFU/g哈茨木霉菌可湿性粉剂稀释1 000倍液灌根，改良根际土壤，促根壮根，提高抗逆性，灌根次数及间隔根据植株生长情况确定。

6.4 除杂松土

定期清除平榛丰产林中的杂树、杂物，除去树盘周围的灌木和杂草。生长季松土2次~3次，松土深度以不伤根为原则，促进根系生长和保墒。

6.5 补植

选用2 a生苗补植，苗木等级应符合LY/T 2201规定的I级苗标准。补植时间和方法应符合DB23/T 2701相关规定。

6.6 病虫害防治

6.6.1 防治原则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原则。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及平榛林限制使用的农药品种，农药标注和使用应符合GB/T 8321和NY/T 1276相关规定。

6.6.2 病害防治

白粉病和叶枯病防治应符合DB23/T 2899相关规定；果苞褐腐病防治应符合LY/T 2201相关规定。

6.6.3 虫害防治

榛实象和平榛叶瘿蚊的物理防治、化学防治应符合DB23/T 2362和DB23/T 2895相关规定。采用生物防治榛实象时，使用100亿 CFU/g白僵菌粉剂，与细土按1:300混合后均匀撒施树盘土壤表层，轻耙覆土1 cm~2 cm，浇水保湿，侵染出土前的幼虫；防治平榛叶瘿蚊时，使用8 000 IU/mg苏云金杆菌可湿性粉剂，按1.5 kg/ha~3 kg/ha用量兑水稀释，对嫩梢、叶片、树盘均匀喷雾，触杀成虫。

7 采收与贮藏

7.1 采收及净种

果苞基部出现一圈黄褐色，坚果和果苞易分离时采摘，清除果苞，净种，采收方法与采后处理应符合LY/T 2201相关规定。

7.2 贮藏

贮藏于低温、干燥、通风环境，贮藏期管理应符合LY/T 2702相关规定。

8 生产档案

应建立生产档案，内容包括：天然平榛林改培、丰产林建立、抚育管理、采收与贮藏等，档案长期保留。
